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12-017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5月29日在北京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全票通过了《2012年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经理层经营业绩绩效考核办法(草案)》。

二、全票通过了《关于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尾矿库建设暨节能降耗技改工程立项建设和贷款担保的议案》。内容详见《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8)和《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9)。

三、全票通过了《关于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3000t/d采选改扩建工程的议案》。内容详见《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2-018)。

四、全票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股本变动的实际情况公司章程修改为:

(一)原章程第六条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4,322.8797万元;

(二)原章程第十九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294,322.8797万股,股份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

五、全票通过了《关于工商登记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六、全票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一)会议时间:2012年6月22日(星期五)上午10:00开始,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三)会议主要议程:

1.审议《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1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审议《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审议《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7.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审议《关于嵩县金牛有限责任公司牛头沟矿区改扩建工程立项建设和贷款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甘肃中金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店沟金矿项目立项建设和贷款担保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为乌拉嘎、新都、嵩原冶炼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2.审议《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13.审议《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4.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工商登记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人员:

1.2012年6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参加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6月20日。

3.登记联络方式:

电　话:010)56353909
传　真:010)56353910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大街9号
邮　编:100011
联 系 人:应雯、燕嘉、姜杉

附件: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1.委托人姓名或名称(附注1):
2.身份证号码(附注1):
3.股东帐号:
持股数(附注2):
4.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2年　月　日
投票指示:_____(附注3)
委托人签名:
(盖章)

附注:

1.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2.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3.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12-018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三鑫)实施采选改扩建工程,设计新增井下生产能力1200t/d,综合生产能力达到3000t/d。工程总投资估算42348.26万元,基建期2.5年。

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三和)为公司控股76%)子公司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金山)控股86%的子公司。江西三和原有尾矿库已经达到服务年限,为了维持生产需要,需新建接续尾矿库。新建尾矿库的同时对原有冶炼厂进行了部分技改工作,采用部分节能设备替代原有设备,技改后冶炼规模将达到150t/d,产品为国标2#金、银,服务年限20年。冶炼提金工艺仍采用生物氧化-炭浸提金工艺。本项目基建期为12个月,项目合计新增总投资8280.99万元,其中建设投资8083.53万元、建设期利息197.46万元。建成达产后年产国标2#金2545.27kg,国标2#银825.51kg(其中新增国标2#金848.42kg/年,国标2#银275.17kg/年),年销售收入新增22796.77万元(国标2#金、国标2#银分别按267.5.23元/克计),年新增利润总额1145.61元、税后利润859.21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

1.上述投资事项存在市场风险和资源风险。
2.可能存在不获有关部门批准的风险。

一、投资项目主要内容

(一)投资基本情况

1.湖北三鑫实施采选改扩建工程,设计新增井下生产能力1200t/d,综合生产能力达到3000t/d。

工程总投资估算42348.26万元。其中新增基建投资39818.26万元(其中:采矿系统投资29011.56万元,选矿系统6964万元(已完成),尾矿输送及压滤车间3842.7万元(已完成)),新增流动资金2530万元。基建期2.5年,矿山服务年限18.5年。

达产后年销售收入86199.16万元(按近三年的平均销售价格预测金铜精矿含金金价200元/g,金铜精矿含铜价格40000元/t,铁精矿价格650元/t,硫精矿价格300元/t计),年利润总额38612.76万元,年税后利润28959.57万元。项目全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39.76%。其中:扩建后年新增(井下生产能力1200t/d)销售收入40084.61万元,年增加利润总额21880.49万元,年税后利润增加16410.37万元。增量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35.59%。

2.江西三和原有尾矿库已经达到服务年限,为了维持生产需要,需新建接续尾矿库。该项目委托长春黄金设计院设计,项目新增干式堆存氣渣库1个,总库容33.05万m^3,有效库容26.44万m^3,服务年限为12年;新增湿式中和渣库1个,总库容249.5万m^3,有效库容187.1万m^3,服务年限为14.2年。新建尾矿库的同时对原有冶炼厂进行了部分技改工作,采用部分节能设备替代原有设备,技改后冶炼规模将达到150t/d,产品为国标2#金、银,服务年限20年。冶炼提金工艺仍采用生物氧化-炭浸提金工艺。本项目基建期为12个月,项目合计新增总投资8280.99万元,其中建设投资8083.53万元、建设期利息197.46万元。建成达产后年产国标2#金2545.27kg,国标2#银825.51kg(其中新增国标2#金848.42kg/年,国标2#银275.17kg/年),年销售收入新增22796.77万元(国标2#金、国标2#银分别按267.5.23元/克计),年新增利润总额1145.61元、税后利润859.21万元。

上述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5月29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3000t/d采选改扩建工程的议案》和《关于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尾矿库建设暨节能降耗技改工程立项建设和贷款担保的议案》。

上述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湖北三鑫金铜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湖北省大冶市金湖乡
法定代表人:梁中扬
注册资本:5440.51万元
经营范围:金、铜矿勘探与采选等
公司持股比例:51%

(二)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江西省江西花桥镇
法定代表人:肖振凯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黄金冶炼、加工、矿山机械制作安装、黄金生物氧化技术开发利用、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
江西金山持股比例:86%

三、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项目资金来源

1.湖北三鑫本次新增1200t/d规模建设投资全部为企业自筹,新增流动资金30%为企业资本金,70%拟向银行贷款。

2.江西三和项目建设资金将通过江西三和的控股股东江西金山向银行贷款8083.53万元转借给江西三和使用,借款利息由江西三和支付。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年黄金产量将有所提高,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投资风险分析

(一)上述投资事项存在市场风险和资源风险。

(二)可能存在不获有关部门批准的风险。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89　股票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12-019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金山)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本次为江西金山提供8083.53万元贷款担保,累计提供8083.53万元贷款担保。

● 本次贷款的反担保情况

江西金山其他股东按股权比例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本次贷款担保实施后,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19680.0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5%,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金山为公司控股76%的子公司,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三和)为江西金山控股86%的子公司。江西三和原有尾矿库已经达到服务年限,为了维持生产需要,需新建接续尾矿库。新建尾矿库的同时对原有冶炼厂进行了部分技改工作,采用部分节能设备替代原有设备。项目合计新增总投资8280.99万元,其中建设投资8083.53万元、建设期利息197.46万元。拟由江西金山向银行贷款8083.53万元转借给江西三和使用,借款利息由江西三和支付。江西金山该笔贷款将由公司为其提供贷款担保,并由其他股东按其在江西金山所持股份的比例提供反担保。

上述贷款担保实施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19680.0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5%,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5月29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江西三和金业有限公司尾矿库建设暨节能降耗技改工程立项建设和贷款担保的议案》。

上述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黄金集团江西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江西省德兴市
法定代表人:肖振凯
注册资本:66,148.79万元
经营范围:黄金及有色金属矿产勘探、采选、冶炼、开发、加工销售
公司持股比例:76%

截至2012年4月,江西金山总资产147078.61万元,总负债53503.46万元,所有者权益93575.1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6.38%。增加银行借款后,资产负债率为39.6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江西金山为公司控股76%的子公司,江西三和为江西金山控股86%的子公司。江西三和原有尾矿库已经达到服务年限,为了维持生产需要,需新建接续尾矿库。新建尾矿库的同时对原有冶炼厂进行了部分技改工作,采用部分节能设备替代原有设备。项目合计新增总投资8280.99万元,其中建设投资8083.53万元、建设期利息197.46万元。拟由江西金山向银行贷款8083.53万元转借给江西三和使用,借款利息由江西三和支付。江西金山该笔贷款将由公司为其提供贷款担保,并由其他股东按其在江西金山所持股份的比例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贷款担保实施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19680.0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5%,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同意上述贷款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贷款担保实施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119680.0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95%,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12-36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2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格力电器于2012年5月25日与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签订了《2012年格力产品区域经销合作协议》,在该协议下双方就2012年格力产品在浙江区域经销合作进行了约定。具体如下:

一、预计2012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销售收入金额(亿元)		
			2011年实际金额	2012年1-5月实际金额	2012年6-12月预计金额
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军督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销售产品	41	16	37

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在该区域市场有非常好的开拓能力,市场基础好,履约能力强,且格力电器采用经销商向公司预付货款后才能提货的销售模式,因此此项关联交易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	1999年9月27日
公司地址	杭州市建国北路639号华源发展大厦1501室
法定代表人	张军督
注册资本	62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家用电器的销售及维修服务,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除期货、证券咨询),房屋租赁,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许可经营的项目)。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81,684.58万元,营业收入为421,601.04万元(注:以上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分)邦)分所审计)。

2012年5月,格力电器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张军督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任期至2015年5月。由于张军督先生在本公司担任董事,并兼任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因此格力电器与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形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综合考虑消费者的接受能力、渠道的商业利益、竞争对手的价格水平、公司自身的利润等四方面因素,制定全国统一价格。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遵循上述定价原则,与其他区域经销公司保持一致。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及股东的影响

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是格力电器的主要经销商,与其他区域经销公司一样,执行格力电器统一的销售政策,价格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拥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销售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以及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公司与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将保证公司正常稳定的发展,对公司本期及未来销售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五、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2012年5月,本公司与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签署了《2012年格力产品区域经销合作协议》,协议主要为明确公司与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的长期合作关系,约定对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的2012年度销售总额预计不超过53亿元,产品定价原则是执行本公司全国统一定价策略,合同条件等同于其他独立第三方区域销售公司。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朱恒鹏先生、钱爱民女士和贺小勇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事前进行了认真阅读,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约定对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2012年度销售总额预计不超过53亿元,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产品定价执行市场定价原则和公司统一的、一贯的销售政策,客观、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七、审议程序

公司已于2012年5月25日召开九届一次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宜,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时,张军督先生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按照深交所规定,上述关联交易事宜超出了董事会审议批准的范围,需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关联股东按照规定需要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1.公司九届一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确认函及独立意见
3.公司与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签署的《2012年格力产品区域经销合作协议》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2-09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公司在邯郸资产处置及开发的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5月2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在邯郸资产处置及开发的议案》。

本公司于2012年5月18日收到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政府来函,决定用将本公司、玉源瓷业有限公司所占用的土地挂牌开发,其变现资金按照相关政策全部支持企业,用于保障现有职工就业(企业搬迁)、解决职工遗留问题和其他历史遗留问题。

一、该事项涉及本公司的情况

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金谷源首饰贸易有限公司(原名"景源大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已更名)在邯郸市峰峰矿区占用土地约30亩(土地权属为邯郸陶瓷集团),拥有房产等资产,账面价值1534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值)。该宗土地地理位置优越,且目前为本公司注册办公所在地。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控股子公司金谷源首饰贸易有限公司通过政府对该宗地挂牌自行开发,开发方案按照政府规划办理。

2.本公司拥有厂房、机器设备等资产,账面价值2972万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值),目前已租赁给玉源瓷业有限公司使用。该部分资产占用的土地约400亩,权属为邯郸陶瓷集团)按照政府意见挂牌后,变现资金返还企业,用于保障现有职工就业(厂房搬迁),解决本公司原陶瓷职工遗留问题(本公司已将陶瓷企业出售转让,该部分职工不属于本公司)和其他历史遗留问题。

经与玉源瓷业有限公司商议,投资新建的工业厂房等继续出租给玉源瓷业有限公司使用。

二、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根据邯郸市峰峰矿区政府的方案,土地挂牌出让金额目前无法确定,厂房搬迁解决本公司原陶瓷职工遗留问题和其他历史遗留问题,目前政府、本公司、玉源瓷业已组成工作组,正在制定实施方案。

因此,对本公司的影响:一是方案实施后本公司资产不会损失;二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金谷源首饰贸易有限公司自行开发的地块,收益目前还无法确定;三是其他约400亩土地变现资金除保证我公司资产拆迁新建厂房外,主要用于解决本公司原陶瓷职工遗留问题和其他遗留问题,不会对本公司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三、后续披露

本公司将与邯郸市峰峰矿区政府相关部门签署土地挂牌、拆迁补偿等协议,如果协议对公司未来收入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届时将协议提交公司有权审核机构审核,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内容。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邯郸市峰峰矿区政府决定对本公司、玉源瓷业有限公司所占用的土地挂牌进行商业开发事项,并用土地变现资金帮助解决原陶瓷企业的历史遗留问题。此方案不会造成资产损失,且有助于改善目前公司资产质量,特别有助于尽快解决本公司对原陶瓷企业的担保等问题。

特此公告。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金谷源　公告编号:2012-10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公司于2012年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公司在邯郸资产处置及开发的公告》。

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原文中所有"解决原陶瓷集团职工遗留问题"的表述错误,均应更正为"解决本公司原陶瓷职工遗留问题"(本公司已将陶瓷企业出售转让,该部分职工不属于本公司)。

二、公司于2012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1年年度报告全文》。

因工作人员失误,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正文第八节董事会报告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2、主要供应商、客户的情况

更正前: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19498万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87.40%。

更正后: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21631万元,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98.81%。

(二)合并会计报表附注四、(三)应收账款、2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更正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秉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1,623,100.00	1年以内	38.49
邯郸景源工贸有限公司	客户	754,500.00	1-2年	17.89
李铁铧	客户	356,981.50	5年以上	8.47
邯郸市白玫瓷有限公司	客户	452,375.00	1-2年	10.73
合　计		3,186,956.50		75.58

更正后: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秉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1,623,100.00	1年以内	38.49
邯郸景源工贸有限公司	客户	754,500.00	1年以内17.7万元、1-2年57.75万元	17.89
淮河木业有限公司	客户	703,300.80	1年以内	16.68
邯郸市白玫瓷业有限公司	客户	452,375.00	3-4年	10.73
李铁铧	客户	356,981.50	5年以上	8.47
合计		3,890,257.30	-	92.26

(三)合并会计报表附注四、(二十九)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

更正前: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7,286,087.56	166,425,255.87
其他业务收入	11,645,935.57	61,191,137.98
营业收入小计	218,932,023.13	227,616,393.85
主营业务成本	207,524,965.08	165,808,205.57
其他业务成本	4,301,279.28	51,840,170.45
营业成本小计	211,826,244.36	217,648,376.02

更正后: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7,286,087.56	211,540,687.89
其他业务收入	11,645,935.57	11,575,705.96
营业收入小计	218,932,023.13	223,116,393.85
主营业务成本	207,524,965.08	210,344,626.02
其他业务成本	4,301,279.28	2,803,750.00
营业成本小计	211,826,244.36	213,148,376.02

(四)合并会计报表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五)关联公司交易应补充披露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江苏金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使用费	参照同期贷款利率执行	6,145,935.57	6,857,009.50
关联交易说明:该公司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参照同期贷款利率按5.841%执行。				

(五)年报全文第十节应补充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如下:

公司于2010年6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于2012年4月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修订了该制度,公司自该制度建立以来,一直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公司经过仔细自查,2011年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未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也未接到监管部门的整改通知。

本次更正后不会对公司2011年度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

特此更正。

金谷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5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300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5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A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30020	531020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2]504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2年4月27日至2012年5月25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2年5月2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30,378		
份额级别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A	建信转债增强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33,929,854.68	4,645,345,321.15	5,279,275,175.8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85,981.99	498,632.91	584,614.9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633,929,854.68	4,645,345,321.15	5,279,275,175.83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85,981.99	498,632.91	584,614.90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634,015,836.67	4,645,843,954.06	5,279,859,790.7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2年5月29日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基金管理人应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的具体日期前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站公告。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ccbfund.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010-66228000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ST 华控　公告编号:2012-025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二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5月20日发出通知,于2012年5月29日在杭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七名董事全部参与表决。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决定提名金美星、刘浩军、郭峻峰、熊波、辛金国、甘为民、张鹏七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中辛金国、甘为民、张鹏三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七位董事候选人目前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和候选人声明定于2012年5月31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公司感谢第六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任期内的辛勤工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转让子公司重庆美联股权及债权的议案》、《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和《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共三项议案。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5月29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美星先生:本科学历。曾任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华正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华生矿业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浩军先生:经济类硕士。曾任中金投资集团云南矿业公司常务副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部长。现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峻峰先生:中共党员,博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手机分厂生产部经理、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事业部营销副总经理、终端营销事业部总经理及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总裁助理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及集团下属北京普天太力公司总经理;韵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其下属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华立仪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熊波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华立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投资经营部经理,兴安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重庆华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现任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辛金国先生:1962年11月生,管理学博士,会计学教授,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历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教授。曾担任杭州电子工业学院工商管理分院副院长、杭州电子工业学院财经学院副院长和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担任华智控股(000607)独立董事。

甘为民先生:1966年生,法学硕士。曾任浙大星建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执行委员、北京市凯源律师事务所律师、浙江省律师协会民商法业务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知识产权业务委员会副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公司与证券业务委员会副主任、杭州市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杭州市侨商协会副会长、杭州市海外留学归国人士创业发展促进会常务理事、浙江华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为高级律师、凯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浙江省企业法律顾问协会知识产权专业委员会主任、浙江省知识产权讲师团讲师、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并担任杭州凯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商金国理事会理事、华智控股(000607)独立董事、晋亿实业(601002)独立董事、露笑科技(002617)独立董事、远方光电(600306)独立董事、恒生电子(600570)法律顾问、首长科技(HK0521)法律顾问等。

张鹏先生:1965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武汉大学、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审计师。曾在四川省德阳市审计局工作,历任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银行)投资银行南方总部副总经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二部总经理、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西南总部总经理、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国信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裁、黔轮胎(000589)独立董事、昆明制药(600422)独立董事、华智控股(000607)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000607　证券简称:*ST 华控　公告编号:2012-026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六届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2012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5名监事全部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经五位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决定提名贺红云、李宏娅、王俊三人为公司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上述监事候选人目前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公司感谢第六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在任期内的辛勤工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九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贺红云先生,1973年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航空集团公司财务管理主管、中国航空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总经理、投资监管部总经理、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现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部长、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0607)监事。

李宏娅女士,1983年生,本科,管理学学士。曾任浙江中瑞江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助理;现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投资管理主管、武汉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976)监事、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422)监事、浙江华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0607)监事。

王俊先生:1984年生,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浙江新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师、华立阿巴迪农业(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运管理部营运经理。

证券代码:601616　证券简称:广电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2-020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